

##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17年9月20日

主管单位	安徽省科技厅		
使用单位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项目名称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教育教学用房租赁		
项目金额	270万元（每年租金90万元，租期3年，总计270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p>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因教育教学需要长期使用安徽省科研基地大院内其他单位办公用房，鉴于目前上述房屋我院教学长期使用网络装潢管线等已布置到位不宜变动，因此经学院党委研究同意按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p>租赁期限：2016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p>		
论证意见	<p>由于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位置特殊，从教学的便捷性及学生的安全性角度考虑，所租赁房屋要求同在安徽省科研基地大院内，而提供租赁房屋的产权人（使用权人）的房屋就在安徽省科研基地大院内，故符合“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法定条件。结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p>		
专家1(组长)	专家姓名	陈凯	工作单位职称或职务 合肥市园工局
专家2	专家姓名	王裕科	工作单位职称或职务 合肥市房产局
专家3	专家姓名	秦洁	工作单位职称或职务 中设院